《重庆市渝中区高质量孵化载体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政策解读

2023年7月26日，区政府印发了《重庆市渝中区高质量孵化载体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方便社会公众全面了解方案内容，现作如下解读。

一、起草背景

以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为代表的孵化载体，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基地、大众创新创业的支撑平台，对于推动科技创新创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渝中区目前有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孵化载体17家，在孵企业500余家，每年培育科技型企业近百家， 为进一步发挥孵化载体作用，按照《重庆市高质量孵化载体建设实施方案》（渝府办发〔2021〕142号）《关于深入推动科技创新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渝中委发〔2021〕13号）要求，结合渝中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二、目标任务

一是在孵化载体数量上，力争到2025年底，重点打造具有全市影响力的大型孵化载体1-2个，特色载体5个以上，市级及以上众创空间和孵化器10家以上，国家级孵化器和国家备案众创空间6家以上。

二是孵化载体规模上，力争到2023年底，全区建成孵化载体总面积18万平方米以上；到2025年底，全区建成孵化载体总面积30万平方米以上。

三是孵化培育创新主体上，力争到2025年底，聚集在孵企业和创业团队2400个以上，孵化培育科技型企业360家以上。

三、主要内容

一是提出结合渝中区“一核三带六园区”功能布局，聚焦数字经济、大健康等六大重点产业，围绕科创中心特色功能区建设的重点区域，总体打造“1个总部城创新创业孵化社区+1个环重医创新生态圈+1个电创园文创科创孵化集群+N个特色孵化载体”空间格局。

二是聚焦数字经济、大健康、文化旅游等渝中区六大重点产业及细分领域，立足各片区资源禀赋、产业优势和发展规划，引导国有平台公司、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等多元主体投入，重点建设总部城创新创业孵化社区、环重医创新生态圈、电创园文创科创孵化集群。引育专业化、国际化、平台型等特色孵化载体。

三是以促进提档升级、推动专业运营、强化资源对接、营造“双创”氛围四个方面举措推动渝中区高质量孵化载体建设发展。积极发挥科技创新联席会议机制作用，注重统筹谋划、拓展载体空间、完善配套设施、强化金融支撑、抓好动态管理，切实保障建设目标落实落地见成效。

附：重庆市渝中区载体建设目标任务表

（到2025年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域/园区 | 建设载体面积（万平方米） | 聚集企业和  团队数量  （个） | 孵化科技型  企业数量  （个） | 主要运营载体 | 类型 |
| 1 | 总部城数字经济产业园 | 18 | 1200 | 180 | 总部城创新创业孵化社区、华工智研院、IBM区块链联合创新孵化基地、中新区块链双向孵化中心等 | 大型创新创业孵化社区、特色孵化载体 |
| 2 | 环重医大健康产业园 | 8 | 640 | 100 | 环重医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重庆国际医疗服务孵化基地、重庆国际医学创新中心等 | 环大学创新生态圈 |
| 3 | 电创园片区 | 5 | 400 | 60 | 环球互联网产业园、D5五维众创空间等 | 特色孵化载体 |
| 4 | 解放碑-朝天门片区 | 1 | 80 | 10 | 中新合作金融服务业产业园等 | 特色孵化载体 |
| 5 | 历史文化街区 | 1 | 80 | 10 | 后街影视文化产业园等 | 特色孵化载体 |
|  | 合计 | 33 | 2400 | 360 |  |  |

四、核心政策问答

问1：市级孵化器认定有什么条件？

答1：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成立1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领导团队得力，机构设置、人员构成合理。管理人员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占90%以上；接受专业培训的人员比例达30%以上； 3．拥有一定规模的孵化场地。综合孵化器自主支配场地面积原则上不少于5000平方米（专业孵化器自主支配场地面积原则上不少于3000平方米）。其中，在孵企业使用的场地（含公共服务场地）占75%以上；4．孵化器的孵化场地不得超过3处，各孵化场地的运营主体必须为同一法人主体且在同一区县（自治县）范围内； 5．专业孵化器的产业聚集度应达到70%（含）以上；6．综合孵化器在孵企业数量不低于30个，其中进入重庆市科技型企业信息管理系统的企业（含毕业企业）数量原则上不低于30%；专业孵化器在孵企业数量不低于20个，其中进入重庆市科技型企业信息管理系统的企业（含毕业企业）数量原则上不低于30%； 7．具备完善的服务设施和较强的服务能力;8．与风险投资、创业投资、担保等机构建立了正常的业务联系，能为入孵企业提供必要的投融资服务；9．专业孵化器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平台或专业化的中试条件，并具备专业化的技术服务能力和管理团队。**如：某孵化运营机构租用了某某楼宇60000平方米场地，配备了一定的服务团队，搭建较为完善的服务平台，入住孵化企业20家以上，可申报认定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问2：什么是环大学创新生态圈？

答2：是指紧扣大学优势学科和区域重点产业，整合利用大学周边楼宇、厂房等空间载体，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创新创业平台，聚集科研人才、设施设备、创投资本、专业服务等创新要素，深化校地合作运营管理机制，推动大学科技成果就近转移转化，孵化培育科技企业的创新创业创造生态系统，是大学师生实现近距离创新创业的重要载体。

问3：渝中区环重医创新生态圈创新创业种子投资基金主要投资方向是什么？

答3：该基金重点支持大健康领域的前沿关键技术和颠覆性创新技术、创新医疗器械、创新医药以及诊断试剂等。如首批投资项目有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黄元丁医生发起的口腔种植精准骨增量个性化钛网支架、原附属第一院骨科研究生唐力研发的步态生物力学智能诊断系统、附属大学城医院妇科王佳团队改良的预防宫腔粘连的一次性球囊以及校外团队研发设计的全自动干眼诊疗一体系统。

问4：渝中区对孵化载体有什么奖励？

答4：一是认定一次性支持。对新获得科技部、重庆市科技局授牌，且在渝中持续运营1年以上的孵化器，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的一次性支持。对新获得科技部、重庆市科技局授牌且在渝中持续运营1年以上的众创空间，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的一次性支持。二是绩效评估：每年对市级及以上众创空间或孵化器进行业绩评价，对达到优秀等次的给予20万元的奖励。**如：如果一个孵化载体先后获得市级、国家级认定，并且在市、区孵化器、众创空间绩效评估中获得优秀，累计可以获得100万元奖励。**

问5：渝中区有多少国家级和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

答5：渝中区现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2家，国家级众创空间3家；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5家，市级众创空间11家。

问6：渝中区孵化载体主要领域有哪些？

答6：产业领域主要涉及工业软件、区块链、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等。

五、专业名词解释

大型科技企业孵化园：是指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领域，按照“孵化器+加速器”建设模式，提供低成本、大规模的创新创业载体空间，满足科技企业和创业团队快速集聚发展需求，具备完善的技术开发、科技金融、科技咨询、市场拓展等孵化服务功能，单个面积在10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孵化园区，是加速科技企业做大做强的重要支撑平台。

大型创新创业孵化社区：是指依托全市重点区域，聚焦主导产业领域，集聚科技成果、龙头企业、创投资本、高端人才、专业服务等创新要素，具备完善的交通、住宿、医疗、教育、商务、文娱等配套服务设施，周边自然生态环境优良，集科研、孵化、会议、办公、生活于一体，具备“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全链条孵化体系，单个面积在50万平方米以上的开放式孵化载体集群。

科技企业孵化器：是指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育科技企业和企业家精神为宗旨，提供物理空间、共享设施，及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投资融资、创业辅导、资源对接等专业化服务的科技创业服务机构，是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基地、大众创新创业的支撑平台。

众创空间：是指为满足大众创新创业需求，提供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积极利用众筹、众扶、众包等新手段，以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网络化为服务特色，实现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运营的创新创业平台。

六、专家视角

重庆理工大学人工智能学院常务副院长张小川教授认为：制定高质量孵化载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重要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推动科技与经济发展：通过高质量的孵化载体建设，可以更好地引导和支持创新创业，进而推动科技进步和经济增长。**例如，天津市高新区的鼓励办法就是为了引导高新区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加速培育科技型企业。**

二是支持特定群体创业：政府投资开发的孵化基地等创业载体会安排一定比例的场地，免费为下岗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特定群体提供，从而帮助他们顺利开展创业活动。

三是促进就业与社会稳定：通过高质量的孵化载体建设，可以为广大创业者提供更好的创业环境和服务，帮助他们更好地开展经营活动，从而提高就业机会，促进社会稳定。

四是构建完善的创新创业生态：除了直接支持创业者，政府还通过各种措施，如优化政策环境、提供资金支持、加强技术转化等，构建一个完善的创新创业生态，使更多的创新创业项目能够茁壮成长。

五是提高区域竞争力：高质量的孵化载体不仅可以吸引本地的创业者，还可以吸引外地和国外的优秀创业团队，从而提高整个区域的经济和技术竞争力。

七、政策咨询渠道

相关事项请咨询渝中区生产力促进中心郭冰蓉。

联系电话：023-63765282